

证券代码：830771

证券简称：华灿电讯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24日下午2时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和议案资料已于2018年4月13日以书面及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勇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通过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并提请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3票；反对票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提请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3票；反对票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请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提请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并提请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为了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经研究决定对公司 2017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公司准备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对外报出公司审计报告的议案》；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（一）《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4 月 24 日